

质字〔2024〕3号

建议整理归类，填写《吉利学院学生信息员反馈信息汇总表》（附件2）（纸质版或电子版）。

（三）各二级学院按照要求将本学院学生信息员反馈的与教学相关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深入研究分析，科学制定整改措施，撰写总结报告（附件3），按照规定及时发送至质量保障处。其它相关意见和建议及时向相关部门（或质量保障处）反馈。质量保障处将组织核查，并对整改效果进行追踪。

（四）本学期需提交《教学信息记录表》（附件1）、《吉利学院学生信息员反馈信息汇总表》（附件2）和总结报告（附件3）三份资料。

时间：2024年5月31日（周五）

地点：质量保障处（铭福楼314室）

联系人：刘欣 0A邮箱

联系电话：63286062

附件：1.教学信息记录表

2.吉利学院学生信息员反馈信息汇总表

3.学院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信息员工作总结报告

质量保障处

2024年2月29日